**光信·光乾·增益尊享2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**

**监管服务收费申请书**

**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：**

我司于2021年6月与贵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21Z1331-监管001的《光信·光乾·增益尊享2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监管合同》及合同编号为2021Z1331-监管002的《光信·光乾·增益尊享2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项目监管协议。根据贵司需求,我公司对“光信·光乾·增益尊享2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项目提供了1名驻派人员进驻项目现场开展工作,截至2021年12月25日，根据贵司与我司监管服务协议中约定，监管服务费计算如下：

我司于2021年6月21日派驻监管人员进驻项目开始监管工作,贵司应向我司支付的监管服务费标准为人民币29万元/年和31万元/年，合计60万元/年。其中监管合同自《有限合伙协议》项下甲方支付首笔实缴出资款之日（含该日）起每届满3个月之日、本合同项下监管公司签署撤场交接单之日为监管服务费基准核算日，监管服务费支付日为各监管服务费基准核算日后10个工作日内任一日。

服务费覆盖监管周期为2021年3月25日至2022年6月25日（不含），对应的服务费用为：92天\*29万/年=73,095.89元。

本次申请贵公司支付监管服务费：人民币73,095.89元。

特此申请。

北京康信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6日

附件1：

北京康信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账户信息如下：

户名： 北京康信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账号： 0200337619100015708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地安门支行